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6月20日，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可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购买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不得进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风险投资，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2年6月20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决议授权内，2022年12月28日，公司子公司上海汇联商厦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海通证券”)签订了《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普通版 364 天期第 1962 号）（产品代码：SYL769）》，运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前，公司已累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柒亿捌仟万元；本次理财产品投资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总投资额未超过人民币捌亿元授权额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普通版 364 天期第 1962 号）（产品代码：SYL769）》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贰仟万元。
- 2、产品期限：364 天。
- 3、募集资金用途：该产品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海通证券的运营资金。

4、投资收益支付：该产品为本金保障型产品，海通证券在产品到期后按约定日期一次性将应得本金及收益划转至公司账户。

5、申购和赎回：产品存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到期自动赎回。

6、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产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该系列收益凭证产品挂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当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发生波动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产品利息发生相应变化。

2、流动性风险：该产品在到期前无法变现，导致无法满足流动性需求。海通证券如出现流动性短缺、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的情况，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全额支付，导致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3、信用风险：海通证券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在最不利情况下，该产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产品合同约定偿付。

4、政策法律风险：因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或者现有法律缺位无法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该产品业务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该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导致该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6、信息传递风险：未及时了解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信息和公告，或对交易规则和配套制度的理解不够准确，导致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三）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防范风险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和监督权，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管理层发现已有不利因素或者判断或有不利因素的，应当及时采取对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根据公司对投资理财的相关管理制度建立管理台账和会计核算科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统筹核算工作。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针对操作人员风险，公司拟实行岗位分离操作，实现投资审批、资金出入账、申购赎回操作的分离，同时由专人负责保管资金账户密码并定期修改。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项目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本次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31073000020210805001	7,200	2021-08-06	2021-030	已到期
2	中国银河证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9544	6,800	2021-10-13	2021-035	已到期
3	中国银河证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9933	54,000	2021-11-27	2021-039	已到期
4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10702	10,000	2021-11-27	2021-039	已到期
5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10750	2,000	2021-12-18	2021-040	已到期
6	申万宏源证券“龙鼎元宝”收益凭证	SUN368	7,200	2022-02-18	2022-003	已到期
7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21100	10,000	2022-06-06	2022-024	已到期
8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21156	2,000	2022-06-24	2022-028	已到期
9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31073000020220715001	6,800	2022-07-14	2022-029	未到期
10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31073000020220822001	7,200	2022-08-20	2022-034	未到期
11	中国银河证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YX6768	14,000	2022-11-29	2022-047	未到期
12	中信证券“信智安盈”收益凭证	SYB673	40,000	2022-11-29	2022-047	未到期
13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31073000020221209001	10,000	2022-12-10	2022-050	未到期

上述公告刊载于相应日期的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1、相对于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等风险投资，公司谨慎选择投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另外，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

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管理层已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并且做好相关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2、通过适度投资，可以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投资者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详见 2022 年 3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详见 2022 年 3 月 26 日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备查文件

- 1、《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 2、《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5、《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